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3 年 5 月 2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5 人，代表股份 13,5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全体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均出席会议，总经理与其它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本次会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 《关于审议<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

二、 《关于审议<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

三、 《关于审议<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

四、 《关于审议<201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201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

五、 《关于审议 201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股份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

六、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

1.同意公司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具体方案如下：

1) 发行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 股）。

2)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3) 发行股数：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 4500 万股，具体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视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4) 发行价格：通过向询价对象询价后，由董事会根据询价结果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发行价格。

5) 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方式，最终发行方式由董事会与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6)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7) 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 股东大会批准本次发行及上市的决议有效期为二十四个月，自股东大会作出批准之日起算。

同意股份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

七、 《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1. 同意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项目名称	预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木制品工业化建设项目	10,773.75
创意设计中心项目	13,350.77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4,654.00
信息化建设项目	2,096.20

若本次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多于上述项目资金需求总额，则多出部分将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业务资金需求；若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投资需要，不足部分本公司将通过自有资金或银行借款等方式予以解决。如果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需要对上述拟投资项目进行先期投入，则公司将用自筹资金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将以募集资金补偿上述自筹资金。

2. 同意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

同意股份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

八、《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

同意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的以下事宜：

1. 负责本次发行上市的具体工作及办理相关的申请程序和其他手续。

2. 在与主承销商充分磋商的情况下，在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框架内，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本次发行的发行时机、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发行方式、发行数量和发行对象、发行时间表等事宜。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本次发行之申请文件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后，可结合主管机关的审核意见以及拟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次序，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项目投资金额和具体投资计划进行调整。

4. 签署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和其他有关文件。

5. 在公司本次发行之申请文件报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后，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审核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本次发行上市的实际情况，对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适用的《深圳市

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条款及股本、股东持股比例等事项作相应修订或补充。

6. 本次发行完成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上市申请，办理有关上市的相关手续，签署上市的相关文件。

7. 在完成本次发行上市后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等法律手续。

8. 办理有关本次发行上市的其他所有相关手续。

同意股份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

九、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如果公司在 2014 年内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成功，自 2012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完毕后，至本次公开发行上市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同意股份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

十、 《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1. 通过《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2. 同意将《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作为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的申报材料之一，上报中国证监会审核；

3.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于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经公司登记机关核准变更登记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 13,500 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100%；反对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弃权股份数 0 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 0%。

十一、《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二、《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三、《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四、《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决策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五、《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六、《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七、《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八、《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十九、《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二十、《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二十一、 《关于发行上市后所适用<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深圳市亚泰国际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自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次发行之日起生效。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二十二、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为更好地保障公众投资者的利益，公司确定未来三年的分红回报规划如下：

1. 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原则

公司的股东回报规划应充分考虑和听取独立董事、股东特别是公众投资者的意愿和要求，实行持续、稳定的现金股利和股票股利相结合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 制定股东回报规划的考虑因素

公司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在综合考虑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实际经营状况、发展目标、股东意愿和要求、社会资金成本和外部融资环境等因素的基础上，建立持续、稳定、科学的投资者回报规划，并对股利分配作出制度性安排，以保证股利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3. 利润分配规划

公司发行上市后，将着眼于长远和可持续发展，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公司价值目标，持续采取积极的现金及股票股利分配政策，注重对投资者回报，切实履行上市公司的社会责任，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及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建立对投资者回报规划。

4. 利润分配计划

公司在足额预留法定公积金、盈余公积金以后，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公司可以另行增加股票股利分配和公积金转增。

公司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由董事会提出分红议案，并交付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接受所有股东、独立董事、监事和公众投资者对公司分红的建议和监督。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二十三、 《关于提请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

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请审议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议案》。同意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0年至2012进行审计，并通过其于2013年5月2日出具的编号为中瑞岳华审字[2013]第7564号的《审计报告》。

同意股份数13500万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100%；反对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弃权股份数0股，占出席大会有效表决股份数的0%。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签字页，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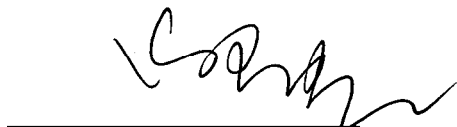
与会股东签署：



郑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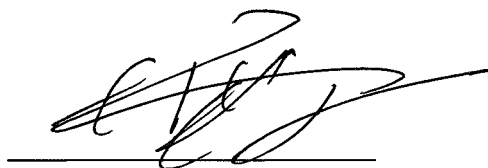
邱艾



郑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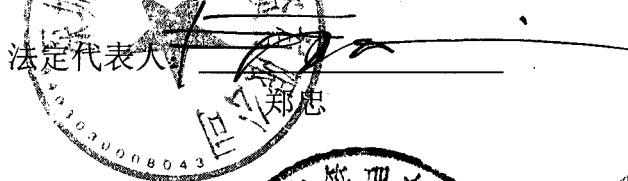
邱卉



林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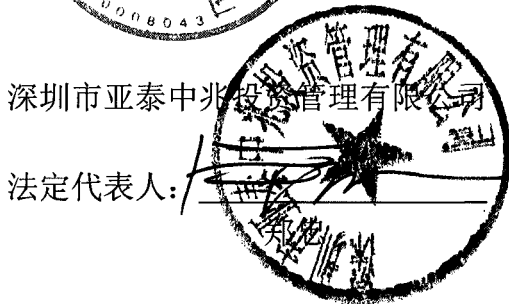
深圳市亚泰一兆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郑忠

深圳市亚泰中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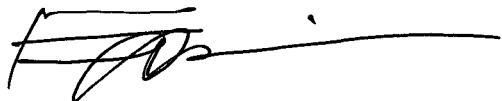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_____


郑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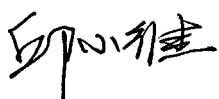
(此页无正文，为签署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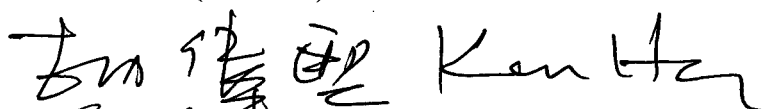
郑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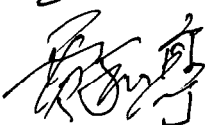
邱小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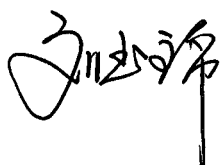
KEN WEIJIAN HU(胡伟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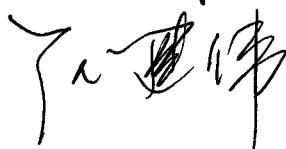
贾和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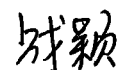
刘书锦



张建伟



战颖



2013 年 5 月 23 日